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Lopal Tech. Group Co., Ltd.**  
**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5)

**董事會換屆選舉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舉行第四屆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第50次會議，會上已考慮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閱董事候選人的資格後，董事會同意提名石俊峰先生、呂振亞先生、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及張羿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提名朱香蘭女士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提名耿成軒女士、康錦里先生、張金龍先生及閻健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統稱「董事候選人」）。董事候選人簡歷載於本公告附錄。

董事會換屆選舉須經本公司股東會批准，並以累積投票方式選出。上述董事候選人經本公司股東會選舉為董事後，將通過民主選舉組成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任期為三年，自本公司股東會通過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期及就董事會所知，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候選人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各董事候選人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ii)各董事候選人概無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之其他權益（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就董事候選人的委任而言，概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任何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注意的其他事項。

獲委任後，本公司將與上述各董事候選人訂立服務合同。各執行董事的薪酬將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其職責與責任、個人表現及市況等多項因素確定；各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每年為零；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將為每年人民幣100,000元。無論如何，各董事的薪酬乃根據若干因素釐定，包括參考市場慣例以及各董事的職責及責任。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乃本公司經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況後選定，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技能及知識以及彼等可為董事會提供的經驗和貢獻。

截至本公告日期及就董事會所知，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乃屬獨立。具體而言，耿成軒女士、康錦里先生、張金龍先生及閻健先生各自均已確認：

- (a) 其已符合有關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因素的獨立性規定；
- (b) 其過往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
- (c) 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因董事會換屆選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先生及葉新先生各自將於本公司股東會選舉產生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之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且不再於本公司董事委員會擔任任何職務。李慶文先生及葉新先生各自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退任而須提請股東或香港聯交所注意之事項。

為保證本公司董事會的正常運作，在股東會審議通過上述事項前，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將根據法律法規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董事的職責和義務。本公司對第四屆董事會全體成員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發展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石俊峰

中國，南京  
2026年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石俊峰先生、呂振亞先生、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及張羿先生；非執行董事朱香蘭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先生、葉新先生、耿成軒女士以及康錦里先生。

## 附錄：董事候選人履歷

### 執行董事候選人

石俊峰先生，60歲，為本公司創始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為非執行董事朱香蘭女士的丈夫以及執行董事秦建先生的叔叔。石先生亦為控股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A股（「A股」）中擁有42.52%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包括：(i)實益擁有A股37.63%權益；(ii)透過其受控法團控制A股1.16%權益；(iii)其配偶擁有A股4.18%權益；及(iv)透過本公司持有該等A股作為本公司庫存股份擁有A股0.37%權益。於2003年3月，石先生創立本公司，自當時起一直為董事兼總經理，並於2014年1月進一步獲委任為董事長。彼於2023年9月調任執行董事。石先生主要負責制定整體發展策略及監督本集團營運。

石先生於汽車相關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包括於躍進汽車集團有限公司的技術中心任職逾14年。於加入本集團前，於1986年8月至2001年5月，石先生就職於躍進汽車集團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汽車及汽車零部件製造及銷售的公司），擔任其技術中心職員。自2021年6月起，石先生擔任湖南法恩萊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此外，石先生擔任本集團其他子公司的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但不限於江蘇可蘭素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蘇可蘭素」）總經理、龍蟠潤滑材料（天津）有限公司（「龍蟠潤滑」）總經理、常州鋰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鋰源」）董事長、宜春龍蟠時代鋰業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宜豐時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及宜豐時代永興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龍蟠時代」）總經理兼執行董事以及張家港迪克汽車化學品有限公司（「張家港迪克」）的董事長。

石先生於1986年7月獲中國湖南大學頒發有機合成材料本科學位。彼於1998年11月取得機械電子工業部頒發的高級工程師資格。

於以下已解散公司解散前，石先生曾擔任其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

| 企業名稱         | 註冊成立 |             |    |            |      |            |
|--------------|------|-------------|----|------------|------|------------|
|              | 地點   | 業務性質        | 狀況 | 解散日期       | 解散理由 | 石先生的職位     |
| 龍蟠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   | 一般貿易        | 註銷 | 2021年8月6日  | 終止業務 | 董事         |
| 江蘇鋰源電池材料有限公司 | 中國   | 銷售磷酸鐵鋰(LFP) | 註銷 | 2022年4月12日 | 終止業務 | 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
| 南京微蟻數據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電商平台運營服務    | 註銷 | 2022年6月24日 | 終止業務 | 總經理        |

石先生確認，據其所深知，(i)上述公司於緊接解散前具備償債能力；(ii)其本人並無不當行為導致解散；及(iii)其並無獲悉任何因解散而導致的已經或將會針對其本人的實際或潛在申索。

**呂振亞(前稱呂貞亞)先生**，61歲，為執行董事。彼於2003年3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辦公室主任兼副總經理並於2024年9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營運。呂先生實益擁有A股0.08%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中(i)A股0.04%權益通過直接持有該等A股持有，及(ii)A股0.04%權益通過未上市衍生工具持有。

呂先生於1992年1月至2001年8月在江蘇蘇中農藥化工廠任職副廠長。彼於2003年3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辦公室主任兼副總經理。呂先生於1986年7月取得中國上海同濟大學工業與民用建築專科學位。

彼於1995年4月獲揚州市科技幹部局頒發經濟師資格。彼於2011年7月獲委任為中共南京市棲霞區第九屆黨代表。

秦建先生，5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4年1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9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營運。秦先生為石先生及朱女士的侄子。秦先生擁有A股0.08%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包括：(i)實益擁有A股0.07%權益，其中(A)A股0.04%權益通過直接持有該等A股持有，及(B)A股0.03%權益通過未上市衍生工具持有；及(ii)其配偶擁有A股0.01%權益。

秦先生在車用化學品行業擁有逾27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6年11月至2003年2月在南京富利瑪潤滑油有限責任公司擔任銷售經理。彼於2003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營銷總監並於2009年8月獲委任為江蘇可蘭素副總經理。於2014年1月，秦先生升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董事。彼目前亦擔任本集團其他子公司的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但不限於江蘇可蘭素執行董事、常州鋰源總經理以及張家港迪克總經理。

秦先生於2008年5月取得中國南京師範大學高階經理工商管理研究生學位。

於以下已解散公司解散前，秦先生曾擔任其負責人或監事：

| 企業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業務性質                          | 狀況 | 解散日期        | 解散理由 | 秦先生的職位 |
|---------------------|--------|-------------------------------|----|-------------|------|--------|
| 江蘇龍蟠石化有限公司<br>南京分公司 | 中國     | 潤滑油、制動液及防凍液銷售                 | 註銷 | 2023年10月7日  | 終止業務 | 負責人    |
| 南京富利瑪潤滑油有限<br>責任公司  | 中國     | 潤滑油、潤滑脂、防凍液、制動液、添加劑調和及汽車零配件銷售 | 註銷 | 2013年10月12日 | 終止業務 | 監事     |

秦先生確認，據其所深知，(i)上述公司於緊接解散前具備償債能力；(ii)其本人並無不當行為導致解散；及(iii)其並無獲悉任何因解散而導致的已經或將會針對其本人的實際或潛在申索。

**沈志勇先生**，6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沈先生於2003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並於2023年9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財務職能。沈先生實益擁有A股0.10%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中(i)A股0.04%權益通過直接持有該等A股持有，及(ii)A股0.06%權益通過未上市衍生工具持有。

沈先生擁有逾27年會計及財務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於1997年4月至2003年2月，沈先生任職於泰州市高港區胡莊供銷合作社(前稱泰興市胡莊供銷合作社)(已於2024年6月註銷)，其最後職位為會計。於2003年3月，沈先生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並於2014年1月獲委任為董事。彼目前亦擔任本集團其他子公司的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但不限於龍蟠潤滑執行董事、四川鋰源執行董事、鋰源(江蘇)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鋰源(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湖北鋰源財務負責人、山東鋰源執行董事以及常州鋰源董事。

沈先生於2002年4月取得泰興市財政局頒發的會計從業資格證書。彼於2007年12月完成中國南京大學商學院EMBA課程。於2021年1月，沈先生獲得中國總會計師協會頒發的國際會計師證書及國際會計師公會頒發的會員證書。

於以下已解散公司解散前，沈先生曾擔任其董事：

| 企業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業務性質     | 狀況 | 解散日期       | 解散理由 | 沈先生的職位     |
|--------------|--------|----------|----|------------|------|------------|
| 南京微蟻數據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電商平台運營服務 | 註銷 | 2022年6月24日 | 終止業務 | 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

沈先生確認，據其所深知，(i)上述公司於緊接解散前具備償債能力；(ii)其本人並無不當行為導致解散；及(iii)其並無獲悉任何因解散而導致的已經或將會針對其本人的實際或潛在申索。

**張羿先生**，4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張先生於2004年12月至2013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供應鏈管理中心總監及OEM營銷總監，於2014年1月至2016年2月擔任監事及OEM營銷總監，並自2016年3月起一直擔任董事會秘書。彼於2022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9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於2023年9月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管理董事會的運作。張先生目前亦擔任本集團其他子公司的董事，包括但不限於張家港迪克及常州鋰源的董事。張先生實益擁有A股0.07%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中(i)A股0.03%權益通過直接持有該等A股持有，及(ii)A股0.04%權益通過未上市衍生工具持有。

張先生於製造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於1997年至2004年，張先生於華飛彩色顯示系統有限公司(已於2014年6月27日註銷)任職工程師。於2004年12月，張先生加入本集團擔任供應鏈管理中心總監及OEM營銷總監。彼於2014年1月至2016年2月升任監事及OEM營銷總監，並自2016年3月起一直擔任董事會秘書。於2022年9月，張先生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9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目前亦擔任本集團其他子公司的董事，包括但不限於張家港迪克及常州鋰源的董事。

張先生於2022年7月通過完成中國西南科技大學的在線課程得到了工商管理專業的專科起點本科學歷。張先生於2016年3月3日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授予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資格。

## **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朱香蘭女士**，60歲，為非執行董事。朱女士於2013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並於2023年9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提供指導。朱女士為石先生的妻子以及秦建先生的姨母。朱女士為控股股東，擁有A股42.52%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包括：(i)實益擁有A股4.18%權益；(ii)其配偶擁有A股38.0%權益；及(iii)透過本公司持有該等A股作為本公司庫存股份擁有A股0.37%權益。

朱女士於1986年8月至2006年10月於南京康愛醫院任職主管護師。於2013年11月，朱女士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此外，朱女士於2013年10月至2024年6月為龍蟠國際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及自2013年10月起一直為南京貝利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委託代表。龍蟠國際及南京貝利均為控股股東。

朱女士於1994年12月取得中國南京中醫藥大學(前稱南京中醫學院)高等教育中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耿成軒女士**，60歲，分別於2021年9月及2023年9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上市日期起擔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耿女士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加入本集團之前，於1989年6月至2003年6月，耿女士為中國蘭州財經大學(前稱蘭州商學院)會計系講師兼副教授。耿女士於2013年9月獲委任為財務與會計研究所所長，及於2015年4月獲委任為會計專業學位研究生培養指導委員主任。彼亦分別於2018年8月及2024年4月獲委任為江蘇省上市公司協會獨立董事專業委員會成員。耿女士自2010年5月起任職於中國南京航空航天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擔任教授及博士生導師。

耿女士擔任多家公司的獨立董事，包括徐工集團工程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425)(自2021年6月起)及無錫華光環保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475)(自2022年5月起)。耿女士亦於2015年8月至2021年8月擔任江蘇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105)的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於2015年6月至2020年12月擔任徐州海倫哲專用車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300201)的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於2017年1月至2024年5月擔任南京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421)的獨立董事；於2020年6月至2024年10月擔任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040)的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及於2023年5月至2024年2月擔任康力電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67)的獨立董事。

董事會已考慮耿女士在財務及會計方面的經驗，並注意到作為中國大學會計及財務相關學科的資深教授及江蘇省上市公司協會獨立董事專業委員會前委員的耿女士亦於上文披露的其他六家上市公司擔任或曾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或成員。作為上市發行人審計委員會主席或成員，耿女士負責(其中包括)審閱上市發行人的財務資料及相關披露、監察及評估上市發行人進行的外部及內部審計工作、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更換提出建議以及監察及評估上市發行人的內部控制。因此，董事會認為耿女士在監督及監察上市發行人的財務申報、內部控制及其他會計相關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的實踐知識及經驗，並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指的相關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

耿女士於2010年4月取得中國南京航空航天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

**康錦里先生**，46歲，於2023年10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先生將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康先生於2007年9月於香港獲得律師資格，於法律界擁有逾14年經驗。康先生自2018年11月起擔任德恒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前稱鍾氏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並曾於2016年2月至2018年10月擔任李偉斌律師行的合夥人。

康先生曾擔任多家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其中包括於2013年12月至2021年6月擔任勝利油氣管道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1080)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於2015年9月至2020年7月擔任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1459)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於2022年3月至2024年2月擔任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GEM股份代號：8130)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於2022年7月至2024年2月擔任奇士達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6918)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2022年10月起擔任優矩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1948)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康先生亦自2019年9月起擔任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1955)獨立非執行董事。

康先生分別於2003年6月及2004年5月自悉尼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及法學學士學位，以及於2005年6月自香港大學取得法學專業證書。

**張金龍先生**，60歲，現任南京財經大學紅山學院金融稅收學院黨總支書記，自2025年9月起擔任此職。張先生亦自1999年7月起成為江蘇省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註冊會計師。張先生將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此前，於1992年7月至1994年9月，張先生擔任江蘇財經高等專科學校師資處處長。於1994年9月至1999年12月，張先生兼任江蘇財經高等專科學校教務處副處長及師資處處長。於1999年12月至2000年8月，張先生兼任江蘇財經高等專科學校第二黨總支書記及教務處副處長。於2000年8月至2003年9月，張先生兼任南京經濟學院橋頭校區教務處處長及本部教務處副處長。於2003年9月至2004年4月，張先生擔任南京財經大學經濟學院黨支部副書記。於2004年4月至2009年7月，張先生擔任南京財經大學經濟學院黨支部書記。於2009年7月至2012年12月，張先生兼任南京財經大學高等教育研究所所長及評定辦公室主任。於2012年12月至2014年6月，張先生擔任南京財經大學法學院黨委書記。於2014年6月至2017年10月，張先生擔任南京財經大學財稅學院黨支部書記。於2017年10月至2019年1月，張先生兼任南京財經大學改發辦主任及高等教育研究所所長。於2019年1月至2019年2月，張先生兼任南京財經大學審計處處長、改發辦主任及高等教育研究所所長。於2019年2月至2025年3月，張先生擔任南京財經大學審計處處長。

於1998年7月，張先生獲江蘇財經學院教務處授予江蘇省財政系統先進工作者稱號。

張先生於1987年7月自揚州師範學院取得數學學士學位。

**閻健先生**，52歲，目前擔任江蘇蘇源律師事務所合夥人。閻先生將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閻先生自1996年7月起獲得中國律師資格。自2003年1月至2008年5月，閻先生於江蘇蘇源律師事務所擔任合夥人。自2008年5月至2018年8月，閻先生於江蘇蘇源律師事務所擔任註冊律師。自2018年9月起，閻先生擔任且目前仍擔任江蘇蘇源律師事務所合夥人。閻先生亦曾擔任且目前仍擔任以下仲裁委員會仲裁員：(i)自2022年9月起擔任台州仲裁委員會第五屆仲裁員；及(ii)自2023年3月起擔任南京仲裁委員會第六屆仲裁員。

2007年，閻先生獲江蘇省律師協會省直屬分會授予「二零零六年度省直律師事務所先進個人」稱號。

閻先生於1998年12月獲得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